

A 类

同意对外公开

株洲市教育局文件

株教建字〔2025〕1号

株洲市教育局 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006 号建议的 答 复

席力克代表：

衷心感谢您对我市教育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关于切实减轻株洲市基础教育各项非教学工作负担的建议》收悉。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同意，现答复如下：

2024 年以来，株洲市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基层减负最新要求，全面清理整顿各类进校园事项，探索以“学科渗透”破题，不断推进教师减负工作走深走实。

一、工作开展情况

1. 严格明确进校园的边界。连续两年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印发《株洲市中小学教师减负清单》和《社会事务进校园事项白名单》，对进校园事项进行严格明确。**明确督查检查评比考核的边界。**不得组织实施未经审批报备的督查检查评比考核事项，以调研指导等方式变相开展督查检查评比考核，简单用发文、台账评价实际工作。**明确社会事务进校园的边界。**各类群团组织、社会团体原则上不得面向中小学校开展评比创建活动。不得把与教育教学无关的活动和工作强制摊派给中小学校，强制填写与教育教学无关的调研材料、课题研究数据。**明确教育资源使用的边界。**严格限制和规范抽调借用中小学教师。除人社部门依法依规开展的培训外，一般不得组织省、市级规模的非教育教学方面的中小学教师培训。不得强制要求中小学师生、家长关注与教育教学无关的公众号、APP，简单以笔记厚度、学习时间长、分数高地等评价教师学习成效。

2. 源头克制进校园的冲动。市委书记曹慧泉亲自过问，市委副书记、主管副市长多次调度，研究化解随意进校园的系统机制。**坚持党委统筹。**市县两级党委把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工作作为整治形式主义的有效抓手。实行年度计划和审批报备制度，凡涉及学校的进校园事项由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归口统筹管理。**坚持科学评价。**结合中小学校实际，合理分配和明确教师工作量，实事求是开展班主任工作、教案制作、作业批改、教师家访等考核评价，杜绝形式主义。**坚持常态跟踪。**设立市县校三级监测点。

在市教育局和县市区教育局设立行政监测点，在热点片区的城区中小学和乡镇中小学设立重点片区监测点，在个别偏远薄弱学校设立偏远学校监测点。全市目前设立行政监测点 10 个，重点片区监测点 8 个，偏远学校监测点 5 个。实现了不同管理层级、不同地域学校的监测全覆盖。

3. 深入开展进校事项清理。年初白名单出台之前，先对前一年的进校园事项进行系统清理。主管市长带队调研。将教师减负纳入市级重点调研课题，主管的副市长带队，进行专题调研，与校长、教师，特别是和班主任老师进行面对面交流，深入了解我市中小学教师当前的非教学任务负担情况。梳理各类进校事项。对各级党委、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民间组织、行业组织、公民个人开展的，涉及 1 所及以上的学校、1 所及以上学校的部分或者全体教师的进校园事项全部纳入清理范围内。开展政策依据溯源。在系统梳理各类进校事项的基础上，逐条溯源上位政策依据，按照内容相近合并一批、可集中开展合并一批、非必要删除一批、收费项目删除一批的原则，对社会事务进校园事项进行筛选、合并、删减。

4. 学科渗透融入日常教学。对进校园事项尽量融入教学常规，减少专项进校园的频次，更好的提升育人功能。向教材找出处。对于确定要开展的进校园活动，课程已有类似内容，以学科渗透为主，融入到相关课程教学，不再调整教学内容或增设专门课程；已经融入教材和日常教育教学的，不再安排单独进校园。给

专题划重点。充分借助学科教研员的专业力量，系统查找相关教材中已列入课程教学的社会事务，进一步明确课程教学的章节。如各类卫生健康教育集中在《生命与健康常识》课程教学中开展，安全常识教育集中《在道德与法制》课程教学中开展，生态环境教育集中在《科学》课程教学中开展。以线上代线下。对于进校园的宣传教育，以“优质资源班班通”为基础，将国家、省市县免费提供的优质资源直接引入课堂教学，减轻教师备课负担，丰富课堂内容，提高教学效益。

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社会事务进校园事项得到了有效规范管理。2023 年市本级和各县市区涉及中小学校和教师的督查检查评比考核及进校园活动共计 149 项，到 2024 年减少至 30 项，减少了 119 项，压减幅度达 80%。2025 年白名单公布后，更是减少至 22 项，又减少了 8 项，压减幅度达 26%。

二、下一步的工作重点

今年，在总结去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制定了《2025 年市级层面中小学校社会事务进校园事项白名单》，拟定了法治专题教育、安全专题教育、卫生健康专题教育、科普专题教育、少年儿童宣传教育等五个方面。为进一步加大减负力度，我们将重点对进校园的方式进行调整优化。

一是对于专项进校园活动。要经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牵头单位制定活动方案，组织相关人员和教育资源，有序进入中小学校开展活动。

二是对于提供资源进校园活动。牵头单位提供教育视频、宣传材料、宣讲人员等资源，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中小学校自主开展。

三是对于融入学校教育教学活动。牵头单位提出教育教学建议，由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中小学校结合国家课程、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实施，或在班团队会、专题教育、校园文化建设、课后服务等活动中融入开展。

下一步，市教育局将继续严格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教师减负工作要求，推动减负工作走深走实，让广大中小学教师真正回归教育教学，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承办负责人：李易常

承 办 人：邹云鹏

联系方式：15773393861



